**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热电厂汽轮机改造可行性研究发包**

**比选文件**

（文件编号： FHC-PTCG20191103001 ）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编制2019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第二章 比选须知

第三章 参选文件的编制 第四章 评比规则

第五章 合同授予

第六章 中选后相关履约要求 第七章 其它

附件一：合同条款

附件二：参选文件（范本）

**第一章 比选公告**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拟对本公司 **热电厂汽轮机改造可行性研究发包** 进行公开比选。为了“公开、公平、公正、透明”，引导参选人进行正确参选，特制定本规定文件。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承诺本次自主比选不存在任何障碍，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虚假陈述或严重误导，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责。

## 一、参选人资格要求：

1、必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具备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咨询甲级资信证书、电力行业甲级资质、工程勘察资质证书综合资质甲级；

3、近三年内无设计质量事故，无被相关行政部门处罚记录；

 4、提供相关设计业绩，近三年至少有一个新建热电厂设计业绩；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不允许分包；

6、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参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经资格审查合格的参选人才可能有机会中选。

**二、参选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1. **比选公示时间：2019年11月26日- 12月05日，公示期间请有意向参选人联系比选人进行交流澄清。**

## 2.参选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19年12月08日15：00之前（以收到参选文件为准）。

**三、本自主比选采用技术商务综合评分的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最高者作为中选单位。**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承诺本次自主比选不存在任何障碍，保证本公告的内容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虚假陈述或严重误导，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责。

为了“公开、公平、公正、透明”，引导参选人进行正确参选，特制定本规定文件。

商务联系人：纪捍政 0596-6311823，hzji@fhcpec.com.cn

技术联系人：林永利 0596-6311295，lyl@fhcpec.com.cn

联系地址：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福海创办公楼二楼，企管部）

邮 编：363216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5日

# 第二章 比选须知

**一、比选内容**

(一)项目名称：**热电厂汽轮机改造可行性研究发包**

(二)项目地点：**漳州市漳浦县古雷开发区**

(三)承包方式：**本项目采用发包范围内包干总价的承包方式。**

(四)比选范围：

1.项目概况：见附件“技术要求”

2.比选范围及内容：

本次比选范围内的可行性研究内容要求如下：

1）将热电厂抽凝式汽轮机改造为抽背式汽轮机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写服务。

2）需针对本项目的改造条件和热负荷情况进行充分的分析和论证，提出改造设想及改造方案，并进行工程的投资估算及经济效益分析、风险等。

3.相关要求、标准、规范及规定：本项目采用的技术标准按现行国家标准（GB）、行业标准（DL）要求的规范、规程等执行。

DL/T5375-2008 《火力发电厂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深度规定》

GB50660-2011 《大中型火力发电厂设计规范》

国家能源局（2014年4月15日）“防止电力生产事故的二十五项重点要求”

4. 成果提交要求：

见附件“技术要求”

5.工期要求：

5.1、合同签订后45天内提供可行性研究设计初稿；

5.2、专家评审后15天内提供可行性研究设计文件正式文件。

6.控制价：**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90万元**。参选人在比选文件中填报的投标总价高于最高限价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 二、定义和解释

1.“比选人”系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即业主方。

2.“参选人”系指向比选人报名并接受邀请，领取比选文件，且已经提交或准备提交本次参选文件的法人。

3.“参选人代表”系指全权代表参选人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并签署参选文件的人，如果参选人代表不是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 三、比选文件组成

1.比选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比选公告、比选须知、项目内容、合同书格式、报价单、承诺函等。

2.比选文件除 1 中内容外，比选人在比选期间发出的书面文件和其他修改或补充函件，均是比选文件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参选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

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参选人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

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比选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参选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参选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参选或被确定为参选无效。

# 四、比选文件的澄清

参选人获取比选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比选文件 3 日内向比选人提出。参选人若对比选文件有任何疑问，应在参选截止时间前 5 日，按参选须知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电子邮件下同）通知到比选人。比选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澄清文件作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 五、比选文件的修改、补充

1.在参选截止日期前，比选人可主动地或依据参选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比选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报名参加比选项目的每一参选人，对方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参选人未按规定时间予以确认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领取书面文件的，视比选通知已收到。

2.为使参选人在准备参选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比选文件的修改，比选人可酌情推迟参选截止时间和开评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获得比选文件的每一参选人。

3.比选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比选文件的一部分，对参选人具有约束作用。

4.比选人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文件，均被视为比选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 六、参选人资格

1、必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具备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咨询甲级资信证书、电力行业甲级资质、工程勘察资质证书综合资质甲级；

3、近三年内无设计质量事故，无被相关行政部门处罚记录；

 4、提供相关设计业绩，近三年至少有一个新建热电厂设计业绩；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不允许分包；

# 6、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参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经资格审查合格的参选人才可能有机会中选。

# 七、参选保证金

本项目无参选保证金。

**八、参选文件的递交**

1. **比选公示时间：2019年11月26日- 12月05日，公示期间请有意向参选人联系比选人进行交流澄清。**

2.参选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19年12月08日15：00之前（以收到参选文件为准）**。**

## 3.递交参选文件的地点为：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

## 联 系 人：纪捍政

## 联系电话：0596-6311823

**注：请使用顺丰快递或中国邮政 EMS 快递，其他快递不能保证送达目的地。**

4.只允许参选人有一个参选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参选。

5.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或参选文件密封不符合规定要求的参选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参选人所提交的比选文件在评选结束后，无论中选与否都不退还。

6.参选人收到比选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请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报比选人汇总。

7.参选人对比选人提供的比选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比选人概不负责。参选人由于对比选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比选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参选人负责。

# 九、异议

中选人确定后，比选人不对未中选人就比选过程以及未能中选的原因做出任何解释。

潜在参选人或参选人及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比选文件或比选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的形式向比选人提出。对比选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参选截止时间5日前提出；对比选结果有异议的，应在本比选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异议的内容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异议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2）被异议人的名称（仅适用于对比选结果的异议）；

（3）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

（4）相关请求及主张；

（5）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异议人是法人的，异议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公章；与本比选活动有利害关系的自然人提出的，异议必须由异议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以及与本比选项目有利害关系的证明材料。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异议，不予受理：

（1）对比选结果有异议的异议人不是本项目的参与者，或者与本项目无任何利害关系；

（2）异议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3）异议未签署异议人真实姓名、签字和有效联系方式的；以法人名义提出异议的，异议未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

（4）超过异议时效的。

# 十、履约担保

无

## 十一、最高控制价及投标报价要求

1、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90万元。参选人所填报的参选总价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的，其参选将被评标委员会予以否决。

2、本比选项目采用固定总价方式执行。

参选人应以完成本比选文件“技术要求”所述的所有内容所涉及的全部费用进行报价。中标后，参选报价不予调整。参选人在填报参选报价单时，应充分考虑合同实施过程中因人力成本的增加、国家宏观调控、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所产生费用的增加。比选文件中要求列入参选的费用，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参选总价中。

备注：如依据我国法律法规及税收政策，本合同项下服务所涉及的增值税税率发生调整，双方一致同意按照调整后的增值税税率相应调整合同价款。

# 第三章 参选文件的编制

**一、参选文件的组成：**

①参选单位企业概况（企业简介、经营状况、业绩情况（如有相关业绩需提供相应合同盖章页））、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经年检或年审合格的）等，以及其他可以证明参选单位具有类似项目良好业绩的相关材料；凡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比选人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

②参选人资格要求中所有的资质材料。（**参选人需根据发包说明编制相关作业方案，包括拟派遣的团队负责人及相应团队主要人员信息， 以及初步的工作计划安排等内容。**）

③参选单位出具业务联系人的授权代表证明，业务联系人或被授权代表变更时应取得相应的具有法律效力的证明材料。

④提供参选报价表(详见附件)。

⑤以上①至③项内容**装订**密封并加盖公章。即**参选文件正本及副本密封在一个信封**，并标明比选编号、参选名称及正本或副本。信封上注明“于年月日时之前（指参选规定的开标日期及时间）不准启封”的字样。**（注：报价表须独立密封）**

# 二、参选书格式内容

参选人应仔细阅读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交参选文件。参选文件应对比选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参选将被拒绝。**参选人应按附件二格式内容要求进行参选文件的编制，完整提供比选文件附件二所规定的全部资格证明文件并按规定盖章和签署。

备注：参选人应向比选人提供内容一致的 5套 参选文件。

# 三、参选报价

参选人须按要求进行报价，对参选报价负责。参选报价应加盖参选人印章，字迹清晰，否则视为无效。

# 四、特别说明

1.参选人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比选有关的费用。无论比选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比选机构和比选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参选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参选人收到比选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请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报比选人汇总。

3.参选人对比选人提供的比选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比选人概不负责。参选人由于对比选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比选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参选人负责。

4. 本比选文件（含资格、商务和技术要求等材料）规定的各相关条款要求，如果参选人在参选文件中没有以书面方式对比选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和条款提出不满足或不响应或负偏离，则视为参选人能够完全理解并满足本比选文件规定的各相关条款要求。如有不满足或不响应或负偏离，不管是多么微小，参选人都应在参选文件中的“技术或商务偏离表”中加以如实详细说明，否则，参选人中标后才提出或者被比选人发现的任何负偏离或不响应或不满足均视为中标人违约，按参选人虚假承诺骗取中标处理，比选人将取消其中标人资格，给比选人造成损失的，还必须进行赔偿并负相关责任。

5.参选人必须对其参选文件中提供各种资料、说明、承诺的真实性负责。比选人有权在评标过程中或签订合同之前对参选人参选文件中的各种资料、说明、承诺的真实性进行核查，参选人应无条件配合比选人的核查工作，不得托词拒绝核查或隐瞒真实情况。若在评标过程中，发现参选人有为谋取中标而提供虚假资料和承诺欺骗比选人的行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若在中标后或执行合同过程中发现有为谋取中标而提供虚假资料和承诺欺骗比选人的行为，比选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比选人造成损失的，还必须进行赔偿并负相关责任。

6. 参选文件对比选文件未提出异议的条款，均被视为参选人已接受和同意。参选文件与比选文件有差异之处，均应按“偏离表”的格式统一汇总说明。

7. 参选报价

7.1 参选人应在参选文件所附的参选报价表上写明参选项目的参选总价。

7.2 参选报价将按照参选文件第**4**章“评选规则”的规定进行。

7.3 除非另有规定或许可，国内参选人应用人民币报价。

7.4参选人对项目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比选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7.5 若参选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参选报价，使得其参选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参选人应按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参选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小组认定该参选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应作废标处理。

8. 参选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参选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参选文件的一部分。

9.参选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复）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应在投标文件封面上清楚的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则以正本为准。

10. 参选文件正本应按要求由经正式授权的参选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参选人公章。副本可以用复印件。

# 第四章 评比规则

# 一、评选

1.比选人将在参选文件截止日期后另行择日组织比选会，参选人选定工作在比选人有关部门监督下，由比选人依法组建的评选小组负责。

2.在开选时有启封和没公章的参选文件，在评选时将不予考虑。

3.比选人将做开选记录

**二、规则：**

1.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小组将对通过资格及实质响应性审查的各合格参选人，根据以下标准和方法进行评议和评分，最低报价不作为中选的保证。

**评标小组按照先技术，后商务报价的顺序进行评议并评分，权重比为5:5。**

1.3 评分办法

1.1.1评分采用百分制，各专项所占分值见下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分数 |
| 1 | 技术部分 | 50 |
| 2 | 商务部分 | 50 |

1.1.2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 **评审项目** | **分值** | **评分细则** |
| 1 | 技术部分 | 资质 | 6 | 响应人资质电力行业甲级及以上、工程咨询甲级资信证书，工程勘察资质证书综合资质甲级得6分，一项不合格都不得分。 |
| 体系认证 | 4 | 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1分，环境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增加一项得 1分，满分4分。 |
| 类似工程经验与业绩 | 4 | 对响应人5年，具有热电联产工程经验与业绩进行评价，每项加1分，满分4分。 |
| 背压机设计或改造业绩 | 6 | 对响应人近5年，有背压机组设计或改造业绩的，每个业绩加2分，满分6分。 |
| 技术方案 | 30 | 根据响应人的技术方案横向比较综合评审，最优得满分，最低得 10 分。 |
| 2 | 商务部分 | 报价 | 50 | 1、最低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得满分；2、高于评审基准价的，每高于评审基准价1%(含1%)扣1分；3、本项最低得分0分。 |

2.参选人串选、相互勾结故意压低标价以排挤竞争对手的公平竞争的，其参选无效。

3.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在合同签订前，比选单位发现参选人的参选报价或供货范围有缺漏、实际应标产品或服务存在重大偏差、或参选材料存在欺诈行为时、或参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将有理由取消中选人资格，保留依法追究的权利； 并将依法确定排名第二名的中选候选人为本项目的中选人。

# 三、资格审查：

由比选人依法组建的评选小组将按照第二章比选须知第六点“参选人资格”的要求对参选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是否为符合比选文件规定要求的合格参选人，同时，评选委员会将依据参选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参选人的法人资格、营业范围、财务，以确定参选人是否有资格履行合同。经上述资格审查合格的参选人进入下一程序的评审，经上述资格审查不合格的参选文件，其参选资格将被评选小组予以否决。

四、**评选办法：**

评选小组将对通过资格审查合格的各参选人的综合评分，综合得分最高者作为第一候选人，次之为第二候选人。

**五、以下情况作废选处理：**

1.对比选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参选文件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

2.参选文件存在重大偏差的。

3.违反规定影响开选评选工作或采取其他方式对比选人施加影响的。

# 4.参选人串标、相互勾结故意压低标价以排挤竞争对手的公平竞争的，其参选无效。

# 第五章 合同授予

1.比选人将把合同授予中选人，在授予前，仍需进行资格审查。

2.中选人确定后，比选人将通知中选人，并将中选结果公示在比选人公司集团官网。

3.比选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选人，确认其参选文件被接受。中选通知对比选人和参选人具有法律效力。中选单位需在比选人通知中选后 15 个工作日内与比选人签订合同。若因中选单位原因未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与比选人签署合同，比选人有权单方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同时，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单位的全部责任。

4.中选人签署合同后必须履行合同要求。若因中选单位原因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相关工作，则比选人有权单方面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方的全部责任。

5.比选文件与合同附件作为签订合同的条款，比选文件合同条款中没有规定的内容， 比选人、参选人认为有必要进行补充，可另行商定解决。

6.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参选的权利：比选机构和比选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比选，以及宣布比选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参选的权利，对受影响的参选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7．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无正当理由不与比选人签订合同的，在签订合同时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条款的，比选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比选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应予以赔偿。

8. 本合同将授予其参选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比选文件要求和按本比选文件规定所确定的中选人。比选人在授予合同之前有权对参选人递交的参选文件资料进行核实，参选**人应对参选文件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发现其所提交的资料不真实，比选人将视其为以弄虚作假方式骗取中选，其中选无效。参选人给比选人造成损失的，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9. 比选人将根据本公司具体子公司情况，与中选人签订权利和义务转让协议书。

# 第六章 中选后相关履约要求

1.中选单位要服从比选人的管理规定，不得影响比选人的生产运行，如有违反，取消中选单位的继续履行合同的资格，同时，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单位的全部责任。

2.中选单位必须严格执行**热电厂汽轮机改造可行性研究发包**合同（详见附件一）、《承诺函》（详见附件二）的规定。

3.中选单位需遵守比选人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如违反相关条例者则按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相应条款进行处罚。

# 第七章 其它

1.参选人的参选文件无论其是否中选，均不退回。

2.比选人郑重承诺：参选人所提交的参选文件及相关资料不向第三方泄露。

3.本比选文件的解释权归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附件一**

**技术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签订时间：

委托方（甲方）：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

住 所 地：福建省漳州市古雷开发区腾龙路86号

项目联系人：林永利

通讯地址：福建省漳州市漳浦县古雷经济开发区腾龙路86号

电 话：15880525313

电子信箱：lyl@fhcpec.com.cn

受托方（乙方）：

住 所 地：

项目联系人：

通讯地址：

电 话：

电子信箱：

 本合同由甲方委托乙方就热电厂汽轮机改造可行性研究项目进行技术服务，并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要求、方式：

1.技术服务内容：热电厂汽轮机改造可行性研究项目

2.技术服务要求： 详见附件“技术要求”

**第二条** 乙方按照下列要求进行本合同项目的技术咨询工作：

1.技术服务地点： 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热电厂

2.技术服务期限： 合同生效后暂定60天

3.技术服务进度：

1）合同签订后45天内提供可行性研究设计初稿；

2）专家评审后15天内提供可行性研究设计文件正式文件。

4、技术服务质量要求：按现行国家标准（GB）、行业标准（DL）要求的规范、规程等执行。

DL/T5375-2008 《火力发电厂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深度规定》

GB50660-2011 《大中型火力发电厂设计规范》

国家能源局（2014年4月15日）“防止电力生产事故的二十五项重点要求”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咨询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提供技术资料： 详见附件技术要求

提供工作条件： 详见附件技术要求

其他： 无

甲方提供上述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 甲方负责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技术服务报酬总价款为：人民币 元整（￥ 元）税率 %

本合同的技术服务费为包干制，费用包括乙方工作涉及到的劳务费、管理费、工具费、劳保费、所有税费、各种保险、安全费用、利润、食宿费、加班费、饮用水、办公费、运输费、耗材费及合同涉及到的所有风险、责任、义务等费用。乙方根据实际需要增加或者减少工程人员数量，本合同总价不变。

2、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分配如下：

1）预付款：无；

2）进度款：工作完成提交可行性研究设计初稿，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80%作为进度款。

3）验收款：专家评审后15天内提供可行性研究设计文件正式文件，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20%作为验收款；

4）乙方应在甲方付款期限届满 15 日前提供相应的 %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上述技术服务及咨询报酬直接支付至乙方指定的下列账号：

乙方开户银行：

公 司 名 称：

账 号：

**第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保密内容：乙方提供的资料，服务咨询报告及该服务咨询报告的附件资料除外。

2.涉密人员范围：甲方及甲方工作人员

3.泄密责任：按本合同约定及国家有关保密法的规定执行

乙方：

1.保密内容：甲方提供的资料以及乙方在提供本合同约定服务过程中知悉的甲方技术信息、经营信息、生产工艺、操作流程等。

2.涉密人员范围：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

3.泄密责任：按本合同约定及国家有关保密法的规定执行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第七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乙方提交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形式：热电厂汽轮机改造可行性研究设计文件

2、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

按现行国家标准（GB）、行业标准（DL）要求的规范、规程等执行。

DL/T5375-2008 《火力发电厂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深度规定》

GB50660-2011 《大中型火力发电厂设计规范》

国家能源局（2014年4月15日）“防止电力生产事故的二十五项重点要求”

3、验收地点： 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热电厂

4、双方确认，甲方的验收仅作为付款依据，不代表甲方对乙方工作成果的最终认可。在技术服务成果运用过程中，如有证据表明乙方存在弄虚作假等违反合同约定的情形，甲方仍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法律后果。

**第八条** 双方确定，甲方指定 林永利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联系具体项目进度并实施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九条** 甲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详见附件“技术要求”

**第十条** 保险

 除非合同另有规定，在本合同项目的执行过程中，甲方对乙方的人身死亡或伤残，或财产的损失或损害不予赔偿。甲方也不对乙方与此有关的索赔、损害、赔偿及诉讼等费用和其他开支承担责任。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提交可研报告的，每日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为合同价格的1‰，逾期超过 15 日的，甲方还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还需支付甲方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

2．乙方提交的试验报告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应在甲方指定期限内修改完善直至符合合同约定为止，由此造成逾期提交的，按照第1款约定执行。

3．任何一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壹万 元；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4、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合同的，应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并赔偿对方的损失。

5、若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存在弄虚作假的情形，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支付甲方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

6、乙方进入甲方现场服务期间，因不可归责于甲方的原因造成甲方、乙方或任何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二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可协商、调解解决，也可直接采取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其他

1、双方重要文件往来应当以书面形式进行，由双方联系人（或双方另行书面指定的人员）当场签收或者以特快专递方式送达。如以特快专递方式送达至本合同所列地址，自特快专递寄出之日起算第5日即视为已有效送达（有证据证明对方已经提前签收除外）。双方应主动做好信函接收工作，无论信函是否被拒收、无人签收、他人签收等，均不影响有效送达的认定。如送达地址变更，变更方应第一时间通知另一方，否则，通知方按对方变更前地址寄出的，仍然视为有效送达，地址变更方对此无异议。

2．乙方提交的试验报告及其所包含的技术成果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甲方在此基础上可以进行技术创新和改进并对创新和改进的结果享有知识产权。乙方不得自用或将试验报告提供给第三方使用，如有违反按照泄密处理。

**第十四条**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附件及双方往来的有效书面文件与合同共同具备法律效力。

本合同未尽事宜，如需更改经双方协商后可另签补充协议。

附件：热电厂汽轮机改造可行性研究阶段技术要求

**（以下为签署栏，无正文）**

**甲方： 乙方：**

**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地 址：福建省漳州市古雷开发区腾龙路86号 地 址：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漳浦古雷石化支行

帐 号： 13641501040004550 帐 号：

税 号： 91350600717866709A 税 号：

电 话： 0596-6311083 电 话：

**附件二参选文件范本**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热电厂汽轮机改造可行性研究阶段技术发包项目**

**参选文件**

**参选人： *（打印时请取消下划线）***

 **2019 年 11月**

***参选文件编写说明***

***（本页无须打印）***

1．参选人应按规定，向比选人递交参选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当正本与副本有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所有纸质文件采用A4纸胶装、平装。所有参选文件应增加统一外层包封。

3.提交参选文件时提供两个包装，商务参选文件（报价单）一个包装、技术参选文件一个包装,封口处均需加盖骑缝章。

4.凡因参选文件不按规定填写，或填写不清晰、不完整、或密封不合要求而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参选人自行负责。

5.参选文件正本必须逐页或骑缝加盖参选人公章或由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授权人逐页签字方视为有效，同时应注明提交日期，否则视为废标。

6.在外层包封上应写明参选人的名称与地址、邮政编码，以便参选出现逾期送达时能原封退回。具体样式如下：

比选项目：

比选人名称：

本文件于 年 月 日 点 分（北京时间）（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封此文件

参选人名称： （公章）

参选人地址、邮编：

封装文件内容：

参选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7、以下文件中**绿色**字体部分，请各参选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后，修改为**黑色（不加粗）**字体打印。目录页码请根据实际情况编写。

8、以下文件中红色字体部分，打印时请删除。

**目 录**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页码** |
| 1 | 参选书 |  |
| 2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 3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4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 5 | 企业概况 |  |
| 6 | 营业执照复印件 |  |
| 7 | 参选人资格要求相关资质 |  |
| 8 | 作业方案（参选人根据发包内容编制作业方案） |  |
| 9 | 参选报价单（该报价单需单独另外密封） |  |
| 10 | 承诺函 |  |

**参选书**

致：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比选文件， 被授权代表人姓名被我方正式授权并代表我公司单位名称递交下述文件，并对此负责。

（1）参选文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参选报价单

 据此参选书，我公司及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递交的文件真实合法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记载。

 2、我方将履行比选文件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如我司中选，将严格按照服务合同约定履行各项义务。

 3、我公司报价有效期为比选文件收取时间截止期后30个工作日，如我司中选，有效期将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被授权代表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

被授权代表签字：

 参 选 人：（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的公司名称的在下方签字（或签章）的法人代表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代表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热电厂汽轮机改造可行性研究发包** 项目公开自主比选，以本公司名义参与报价、合同执行并处理与之有关的其他事务，相关责任及后果由本公司承担。

本授权书于2019年 月 日生效，本授权书有效期至此次报价，以及合同履行完毕时止。

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

 被授权代表签字：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企业概况**

**（如内容超过一页，可附页）**

**营业执照复印件**

**行业资质**

**（如内容超过一页，可附页）**

**业绩证明**

**（如内容超过一页，可附页）**

**其他**

**（参选人认为须要提交的其他资料，如内容超过一页，可附页）**

**参选报价单**

**（注：本报价单和附表需单独密封）**

 **报 价 单**

参选单位： \_\_\_\_\_\_\_\_\_\_\_\_\_\_\_\_\_\_\_\_

项目名称：热电厂汽轮机改造可行性研究发包项目

参选报价：

报价: 元

注： 1、价格为含税价，税率： % ；

 2、付款方式： ；

 3、服务期限：

参选人： （加盖参选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_（签字）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承诺函**

致：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我公司对贵司 热电厂汽轮机改造可行性研究发包项目招标文件中有关要求完全响应，完全满足供应商合格条件。如我公司能在本次中选，我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1、我公司将按照用户需求至上原则，保证提供优质的服务。

2、我公司将严格按照比选文件、参选文件及合同的要求履行自身义务。

参选人：（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